

中国温州安全应急产业园及配套设施项目一浅滩二期纬二路、纬三路、经四路及经六路工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国温州安全应急产业园及配套设施项目一浅滩二期纬二路、纬三路、经四路及经六路工程已由浙江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发改应急局以温海经发改审〔2024〕17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温州市瓯江口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财政统筹解决，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温州市瓯江口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督机构为浙江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资规住建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检测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位于海经区浅滩二期，其中纬二路（瓯强路）和纬三路（瓯德路）均西起现状雁霄路，东至经六路；经四路（雁胜路）和经六路（雁旋路）均南起瓯锦大道，北至瓯扬路。

2.2 项目规模：

本工程全长约8.097km，其中纬二路、经四路和经六路分别长2.425km、1.63km、1.624km，均为城市支路，设计车速30km/h，红线宽20m，双向2车道；纬三路长2.418km，城市次干路，设计车速40km/h，红线宽30m，双向4车道。本工程设桥梁4座，均采用预制矮T梁，其中纬二路桥梁中心桩号K1+254.985，经四路桥梁中心桩号K0+925.949，经六路桥梁中心桩号K0+922.335，桥梁均长53m，桥面宽度20m；纬三路桥梁中心桩号K1+256.206，桥梁长53m，桥面宽度30m。工程建设内容：道路、桥梁、管线、交安及智能化设施及其它附属设施等工程。工程概算总投资核定52501.85万元，工程费用约45161.90万元，施工工期约为18个月。

2.3 服务期：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具体根据工程实际进度分批分项目，按照招标人要求的内容进场检测，实际检测工作完成后一周内提交检测成果报告。

2.4 招标范围：中国温州安全应急产业园及配套设施项目一浅滩二期纬二路、纬三路、经四路及经六路工程范围内的桩基、桥梁等检测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检测费用清单。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满足以下第①项或第②项或第③项资质之一要求：

①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检测机构综合资质，且具有省级或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需在有效期以内；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附表上批准的计量认证范围及限制要求里必须有与招标范围内相对应的检测项目。

②同时具备地基基础工程检测资质、市政桥梁检测资质，或具有地基基础工程检测资质、市政桥梁检测资质的投标人组成联合体；且具有省级或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需在有效期以内；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附表上批准的计量认证范围及限制要求里必须有与招标范围内相对应的检测项目。（注：根据《浙江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实施办法》规定颁布的证书，本次项目继续有效。）

③同时具备地基基础检测资质、桥梁与地下工程专项检测资质，或具有地基基础检测资质、桥梁与地下工程专项检测资质的投标人组成联合体；且具有省级或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需在有效期以内；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附表上批准的计量认证范围及限制要求里必须有与招标范围内相对应的检测项目。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应满足下列要求：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责任分工及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成员(含牵头人)数量不超过2家，项目负责人须为联合体牵头单位的人员。

3.3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资格，且在有效期内。

3.4 其他要求：/。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予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CA锁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上下载招标文件及其他资料。未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新系统注册并办理CA锁的投标人，请参照《企业注册及CA办理》，到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办理，详见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l1229641170/index.html>）。

4.2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疑、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上发布信息向所有投标人公告。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年9月25日9时3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和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温州市瓯江口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灵蓉街66号发展大楼1号楼

联 系 人：陈工

电 话：0577-55876651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名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温州市鹿城区上美小区11栋一单元402室

联 系 人：黄工

电 话：0577-88129902、13357506223